

公告编号:临2022-055  
证券代码:600000  
优先股代码:360003 360008  
转债代码:110059

证券简称:浦发银行  
优先股简称:浦发优1 浦发优2  
转债简称:浦发转债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10月13日以书面和电子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已于2022年10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9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关于召开监事会法定人数的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并批准通过了:

- 1.《公司关于修订〈对外捐赠管理工作办法〉的议案》
- 2.《公司关于与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9票 弃权:0票 反对:0票  
特此公告。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0月13日

公告编号:临2022-056  
证券代码:600000  
优先股代码:360003 360008  
转债代码:110059

证券简称:浦发银行  
优先股简称:浦发优1 浦发优2  
转债简称:浦发转债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 易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2年10月13日,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议案》,同意公司与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国际集团”)集团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197.92亿元,授信期限1年。

● 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的正常授信业务,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不构成重要影响。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核定给予上海国际集团的集团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197.92亿元,授信期限1年。因单笔交易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资产1%以上,达35.5%,构成重大关联交易,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审议,并提交董事会批准,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2年10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及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同意将《公司与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2年10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并同意给予上海国际集团的集团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197.92亿元,授信期限1年。

鉴于公司核定与上海国际集团综合授信已由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资产的0.5%以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予以披露。

二、关联方介绍

1.关联方关系介绍  
上海国际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合并持有公司29.67%的股份,为此,上海国际集团认定为公司主要股东,上海国际集团、一致行动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应为公司关联方,公司与其开展授信、资产转移、提供担保等业务,应履行关联交易相关管理程序并披露。

2.关联人基本情况  
上海国际集团的前身是成立于1981年的上海市投资信托公司(后更名为上海国际信托投资公司),2009年4月上海国际集团正式成立,注册资本人民币300亿元(2020年由106.5894亿元变更为300亿元),注册地址为上海市浦东新区浦城路611号,法人代表为俞兆华,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000710000702E。经营范围为:经营受托投资管理业务;为成员单位提供资产管理、金融研究、社会经济咨询;上海国际集团立足国有资本运营公司的功能定位,围绕上海国企改革和全市重大战略,全面实施以管资本为主、积极发挥国有资本流动、控制和配置功能,着力提升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水平,努力打造以国有资本运营投资管理“双轮驱动”为核心的国有资本市场化运作专业平台。

截至2021年末,上海国际集团总资产总额2,571.91亿元,净资产1,803.11亿元,2021年度净利润94.72亿元(经审计),信用评级为AAA级。

三、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本次关联交易按照合理、公平原则协商订立具体交易条款,公司对其授信按照不优于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执行,且不提交公司股权作为质押,不为其融资行为担保,但其以银行存款、国债质押足额反担保质押。

四、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及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的正常授信业务,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不构成重要影响。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给予上海国际集团的集团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197.92亿元的关联交易事项,符合中国银保监会等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审批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交易公允,没有发现在损害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1. 第七届监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书面确认的独立意见。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13日

公告编号:临2022-054  
证券代码:600000  
优先股代码:360003 360008  
转债代码:110059

证券简称:浦发银行  
优先股简称:浦发优1 浦发优2  
转债简称:浦发转债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2年10月13日,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捐赠管理工作办法〉的议案》,同意公司与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国际集团”)集团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197.92亿元,授信期限1年。

● 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的正常授信业务,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不构成重要影响。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核定给予上海国际集团的集团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197.92亿元,授信期限1年。因单笔交易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资产1%以上,达35.5%,构成重大关联交易,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审议,并提交董事会批准,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2年10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及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同意将《公司与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2年10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并同意给予上海国际集团的集团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197.92亿元,授信期限1年。

鉴于公司核定与上海国际集团综合授信已由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资产的0.5%以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予以披露。

二、关联方介绍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13日

证券代码:000505 20220505 证券简称:京粮控股 京粮B 公告编号:2022-065

##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京粮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粮食品”)于2022年10月13日签署保证书,为其全资子公司京粮(新加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粮新加坡”)于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在京行的融资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35,000万元,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担保的议案》;公司于2021年度股东大会,经参加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股东(包括委托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的议案》。

二、被担保单位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本年度经审批的担保额度	本年度已担保的担保额度	本年度到期担保余额	本年度新增担保余额
京粮食品	京粮新加坡	320,000	77,180	37,000	36,000
					112,180
					207,620

三、被担保单位基本情况

1.被担保单位名称:京粮(新加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7年4月13日

注册地址:新加坡

董事主席:李海蛟

注册资本:100万美元

经营范围:粮油、油料作物(包括大豆、芝麻、亚麻籽、葵花油、大豆油、高粱、小麦等)的进出口贸易。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京粮食品100%股权,京粮食品持有京粮新加坡100%股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2,143.43万元,负债总额81,024.08万元(银行贷款30,242.74万元,流动负债81,024.08万元),净资产1,119.30万元;2021年度,营业收入2,61,996.29万元。

利润总额14,174.1万元,净利润32,624.6万元。

截至2022年6月30日,该公司资产总额24,162.07万元,负债总额22,635.42万元(银行贷款21,058.26万元,流动负债2,635.42万元),净资产1,526.65万元;2022年1-6月,营业收入233,694.78万元,利润总额70,270.1万元,净利润40,103.7元。

经审计,京粮担保资产账面价值不是失信被执行入。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京粮食品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自2022年10月13日起至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止

担保金额:35,000万元

五、董事意见

1.提供担保的原因:基于公司日常进出口贸易相关业务的需求,本次京粮新加坡的融资,有利于缓解资金压力,降低融资成本,保障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

2.担保风险判断:被担保对象京粮新加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企业管理规范,经营状况良好,公司对其生产经营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担保风险较小。

3.其他股东担保情况:京粮新加坡为京粮食品全资子公司。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60,207万元,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签署担保协议尚在担保期内的担保总金额36,232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实际占用17.62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60.88%,均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未到期未提供的担保,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特此公告。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13日

证券代码:002094 证券简称:青岛金王 公告编号:2022-037

##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青岛监管局 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公司董事长陈彦斌、总经理唐凤杰、财务总监王彬于2022年10月12日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青岛监管局出具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关于对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陈彦斌、唐凤杰、王彬采取出具警示函监管措施的决定。《【2022】7号,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内容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陈彦斌、唐凤杰、王彬:你公司于2022年1月29日披露《2021年度业绩预告》,预计2021年度实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00-6,250万元;2022年4月30日,你公司披露《2021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和《2021年年度报告》,将2021年度实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更正为:1,634.2万元,与《2021年度业绩预告》差异较大,信息披露不准确。

上述行为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182号)第三条的规定,依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182号)第五十一条、第五十二条的规定,我处决定对你公司陈彦斌、唐凤杰、王彬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你公司应当充分吸取教训,督促相关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加强法律法规学习,严格执行公司业务管理制度,规范信息披露行为,诚实守信、勤勉地履行职务,依法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15日内向我局提交书面整改报告。

如果对本局监管措施不服,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行政复议申请,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复议与诉讼期间,上述监管措施不停止执行。

二、其他有关事项  
2022年1月29日,公司发布了《2021年度业绩预告》,预计2021年度实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以下简称“净利润”)区间为3,500万元至5,250万元。2022年4月30日,公司披露《2021年年度报告》,2021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为1,634.20万元,超出预计利润下限的20%,主要原因是: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孙)公司90多家,分布在全国20多个城市。各子公司之间业务往来频繁,统计数据需逐层内部沟通,年报报告是公司根据各级子公司上报数据经汇总后的初步数据。同年年报业绩预告的编制与统计正常进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3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投资类型包括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或用于定期存单、协定存款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将按照使用,为控制风险,使用上述额度内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投资管理具体实施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上述事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该议案已于2022年6月30日召开的2021年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

一、理财产品购买的情况

2022年9月9日,古汉中药饮片有限公司(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中药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1,300.00万元,上述事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并继续推进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

2022年10月13日,中药公司赎回中信银行理财产品,收回本金人民币1,30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328万元。

赎回情况具体如下:

1. 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

产品名称	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
投资金额(万元)	1,300.00
产品类型	结构性存款
存续起始日	2022年9月12日
存续终止日	2022年10月13日
投资金额(万元)	1,300.00
实际收益(万元)	328

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中信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1. 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

产品名称	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
产品名称	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
产品编号	748010102800000411
金额(万元)	1,000.00
产品类型	结构性存款
起始日	2022年10月17日
到期日	2022年11月16日
存续期限	一个月
年化收益率	1.60%-2.05%-2.05%
本金及孳生资产	按照保本计算
资金来源	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中信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理财产品的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原则,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或用于定期存单、协定存款等,且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

证券代码:000031 证券简称:大悦城 公告编号:2022-075

## 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10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74)。

鉴于当前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状况,为配合落实疫情防控工作,避免人员聚集,保护参会人员身体健康,建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优先通过网络投票方式进行投票,确需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遵守北京市有关疫情防控的相关规定,不符合防疫要求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将无法进入会议现场,现将本次会议有关安排再次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的召集人:第十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0月30日(星期四)上午9:30-11:30;2022年10月17日(星期三)下午15:00-17:00

4.会议召开地点:本公司总部会议室

5.本次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股权登记日:2022年10月12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2)上述议案经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长辞任及提名董事候选人的公告》以及《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安定门内大街208号中粮置地广场媒体中心。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备注
100	的议案:选举非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该决议打勾的栏目以投票
200	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
100	关于补充选举的议案	√
200	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

说明:1.上述议案均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中小投资者投票的重大事项,公司将中小投资者投票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

2.本次股东大会(含网络)董事、不适用累积投票。

三、会议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

异地股东可先邮寄证件采用电子方式或亲自的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2年10月13日—14日9:00至17:00。

3.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内大街8号中粮福临门大厦13层。

4.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内大街8号中粮福临门大厦13层;  
联系电话:0755-23992828,010-85017888;  
传真:0755-23999000;  
电子邮箱:000031@ccoco.com;

证券代码:000590 证券简称:启迪药业 公告编号:2022-042

## 启迪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到期赎回 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启迪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启迪药业”)于2022年9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在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3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投资类型包括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或用于定期存单、协定存款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将按照使用,为控制风险,使用上述额度内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投资管理具体实施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上述事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该议案已于2022年6月30日召开的2021年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

一、理财产品赎回的情况

2022年9月9日,古汉中药饮片有限公司(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中药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1,300.00万元,上述事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并继续推进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

2022年10月13日,中药公司赎回中信银行理财产品,收回本金人民币1,30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328万元。

赎回情况具体如下:

1. 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

产品名称	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
投资金额(万元)	1,300.00
产品类型	结构性存款
存续起始日	2022年9月12日
存续终止日	2022年10月13日
投资金额(万元)	1,300.00
实际收益(万元)	328

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中信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1. 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

产品名称	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
产品名称	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
产品编号	748010102800000411
金额(万元)	1,000.00
产品类型	结构性存款
起始日	2022年10月17日
到期日	2022年11月16日
存续期限	一个月
年化收益率	1.60%-2.05%-2.05%
本金及孳生资产	按照保本计算
资金来源	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中信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理财产品的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原则,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或用于定期存单、协定存款等,且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

月。

2.在额度范围和有效期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相关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通过实施并继续推进现金管理的工作,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提高公司现金资产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获取的财务资助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五、履行的必要程序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及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